

证券代码：839055

证券简称：晨安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晨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杭州晨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5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确认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7年5月14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全强先生主持，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对审计追溯调整增加公司折股净资产事宜予以确认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会计师”、“会计师”）在2016年度审计时，就公司2015年度会计差错予以更正，增加母公司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2,390,183.55元，调整后的公司净资产与“瑞华验字[2016]33070012号”《验资报告》中的净资产出现差异。调整前的净资产为16,921,540.83元，折合股份总数7,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共

计股本人民币柒佰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9,921,540.83 元计入资本公积。会计差错调整后的净资产为 19,311,724.38 元，折合股份总额 7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柒佰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12,311,724.38 元计入资本公积。

前述调整已经瑞华会计师出具《关于杭州晨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以及对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影响的说明》予以确认，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拟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认。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关于修改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就 2015 年度相关会计差错予以更正导致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增加 2,390,183.55 元，会计师已就该股改基准日增加净资产调整科目计入资本公积并出具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更正版）。现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予以同步更正并更正相关披露，具体详见更正后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关于修改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调整，现董事会提议修改 201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	-----

<p>公司拟将未分配利润以现有总股本 7,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21.42 元（含税），分配现金总计为 14,994,000.00 元，每 10 股转增股本 11.86 股，共转增 8,302,000 股。公司拟将资本公积以现有总股本 7,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股本 14.17 股，共转增 9,919,000.00 股。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7,000,000 股增加至 25,221,000 股。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权益分派的结果为准。股东应缴税费按《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等文件执行。</p>	<p>公司拟将未分配利润以现有总股本 7,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21.42 元（含税），分配现金总计为 14,994,000.00 元，每 10 股转增股本 8.44 股，共转增 5,908,000 股。公司拟将资本公积以现有总股本 7,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股本 17.58 股，共转增 12,306,000.00 股。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7,000,000 股增加至 25,214,000 股。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权益分派的结果为准。股东应缴税费按《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等文件执行。</p>
---	---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不存在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关于延期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杭州晨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晨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5 日